

#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闽交院团〔2020〕6号

---

共青团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委员会

关于印发《学院共青团2020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团总支：

现将《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共青团2020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推动我院共青团事业再上新台阶。

共青团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0年4月29日



##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共青团 2020 年工作要点

2020 年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共青团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落实团十八届四中全会和团省十四届三中全会工作部署，认真执行学院党委和学院 2020 年工作要点，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工作思路，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着力提升团的组织力、引领力、服务力和大局贡献度，团结带领全院团员青年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坚持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加快推进新时代新福建建设，为学院“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计划”开局之年贡献青春力量。

一、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引领青年，扎实打牢听党话、跟党走的思想根基

1. 持续推进“青年大学习”行动。以“青年大学习”网络主题团课和主题团日活动等为抓手，探索建设院级“青年讲师团”，进一步完善工作体系，拓展方式载体，引领全院团员青年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组织全院团员青年深入学习《习近平在宁德》《习近平在厦门》《习近平在福州》采访实录等内容，推动学习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责任人：陈慧，组织部，各系团总支）

2. 深入推进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坚持“控数量、重实践、调结构”的工作方向，完善院、系两级“青马工程”培育格局；组织开展好“青马大骨班”暑期团学干部培训；指导并建

设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读书社”，努力为党培养和输送一批坚定拥护、积极宣传、忠实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青年政治骨干。（责任人：庄智群，组织部、社团部）

3. 抓紧抓实意识形态工作。加强对团属各级各类宣传平台的规范管理，把好政治导向和价值导向，积极参与主旋律、正能量传播；加强学生网络文明志愿者和宣传骨干队伍建设。持续打造“船媒”品牌，加强院团委新媒体平台运营，在巩固微信公众号、QQ空间影响力的基础上，主动入驻新浪微博、抖音等平台，抢占青年网络聚集地。以“在榕省属高职院校共青团新媒体联盟”为平台，加强高职院校团属新媒体合作，保持“船媒”引领力。（责任人：陈慧，船媒中心）

二、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进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组织动员青年学生建功新时代

4. 积极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重要决策部署，按照团省委和学院党政部署要求，以青年突击队、志愿服务、网络宣传引导等工作为抓手，凝聚全院广大团员青年力量为打赢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青春力量。（责任人：陈慧，船媒中心）

5. 深入实施共青团助力乡村振兴行动。扎实推进船政共青团投身打赢脱贫攻坚战行动，继续开展大学生志愿服务欠发达地区和西部计划、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等项目，吸引青年学生返乡创业为家乡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做贡献。（责任人：庄智群，志工部）

6. 进一步推进志愿服务工作。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

志愿者的贺信和批示精神，拓展青年志愿者工作，持续打造“船政青协”品牌，加强青年志愿者组织和队伍建设，鼓励各系各学生结合专业特点组织成立志愿服务队，定期开展服务社区等志愿服务活动；完善师生礼仪志愿者队伍建设，做好大型赛会志愿服务工作；继续做好选树和表彰师生优秀志愿者集体和个人的工作。贯彻落实“清新福建 青春行动”，深入开展生态环保实践，引导青年学生自觉树立生态意识、环保意识、节约意识，以实际行动聚焦打赢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责任人：庄智群，志工部）

7. 深入实施青年创新创业行动。以“创青春”青年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大学生创业之星、“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创”字头品牌活动为抓手，着力完善服务青年学生创新创业工作体系，加强对“农小福”创新创业团队和项目的指导，开展好校园营销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等活动，激发青年学生创新活力和创业热情。（责任人：吴斌敏、陈慧，实践部，各系团总支）

8. 创新开展品牌学生活动。继续做好“开学第一课”爱党爱国爱团、爱校荣校教育；继续打造“船政美育艺术”品牌，开展好一年一度的“船政文化艺术节”，积极筹备精品节目参加福建省第六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打造“船政非遗”品牌，成立“脱胎漆器”非遗大师工作室，开展“非遗”传承体验活动；指导红十字会学生分会围绕“三救三献”开展工作；携手闽宁共青团、福建省职业院校共同体共青团共同开展活动。（责任人：陈慧、吴斌敏，组织部、文娱部、实践部、社团部、红十字会学生分会，各系团总支）

三、坚持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巩固和夯实团的基层基础，聚焦提升团的组织力，加强组织建设。

9. 开展团组织整顿工作。坚持全面整理规范、抓强带弱治差、扩大有效覆盖、提升组织活力的原则，对标《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支部工作条例（试行）》，持续开展团支部整理整顿工作，年底前基本建立基层团组织规范运行、达标定级的常态化机制，促进基层团组织切实发挥政治功能、体现政治价值。（责任人：陈慧，组织部，各系团总支）

10. 持续推广应用“智慧团建”系统。按照摸清组织底数、助力组织整顿的目标扎实推进系统应用，持续抓实团员网上报到和团组织关系接转，完善团组织信息，扎实开展“星级团支部+星级团员”评定工作，力争保持全省高校前二十的综合排名；加强对团支部“三会一课”的指导，规范开展“两制”工作。（责任人：陈慧，组织部，各系团总支）

四、纵深推进改革再出发，聚焦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

11. 落实共青团改革方案要求。抓好改革方案的落实，推动团支部、班级、学生会、学生社团等基层组织形成整体合力，持续推动班级团支部与班委会一体化运行，扎实稳健全面实施“三全育人”平台“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不断完善“三全育人”积分体系，在试行过程中健全完善平台建设，在使用场馆过程中加强知行空间建设。（责任人：陈慧、庄智群，各系团总支）

12. 深化学生会改革。出台我院学生会改革方案，落实学生会改革要求，确保学生会组织旗帜鲜明地坚持党的领导和团的指导，进一步实现职能聚焦、机构精简、力量下沉、运行有效，推动院系两级学生会组织更好代表学生、服务学生；规范按时召开院系两级学生代表大会，加强学生干部管理。（责任人：陈慧，学生会，各系团总支、学生分会）

13. 推进学生社团改革和建设。根据《中共教育部党组共青团中央关于印发〈高校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教党〔2020〕13号）文件精神，贯彻落实学生社团改革，出台我院学生社团管理办法，规范社团管理。（责任人：陈慧、吴斌敏，社团部）

#### 五、对标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团。

14. 加强共青团系统党的建设。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全面提升院系两级团的领导机关党的建设质量，从严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进一步巩固巡视整改和主题教育工作成效，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不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进一步净化团内政治生态。（责任人：陈慧，各系团总支）

15. 加强团内作风纪律建设。持续加强对落实团中央六条规定和团省委“八小时之外”监督管理等规定的监督检查，聚焦团内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倡导亲力亲为、深入基层、走进青年的作风。从严加强纪律建设，层层传导压力，突出考核激励，强化制度约束，把“严”和“实”的工作作风贯穿工作全链条，实现全面从严治团的常态化、长效化。（责任人：陈慧，各系团总支）

16. 加强团员先进性建设。严格入团政治标准，规范入团程序；抓好团前教育、推优入团和不合格团员处理工作，强化团员意识教育，增强团员自豪感。进一步促进团员模范作用的发挥，深化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工作，将参与志愿服务作为团员展现先进性的重要实践载体，将注册志愿者身份和参与志愿服务情况作为学生入团、入党的必备条件。抓好“学社衔接”“党团衔接”等突出问题，出台“推优入党”指导性文件，进一步明确“推优”的基

本条件、程序步骤和工作职责。（责任人：陈慧，组织部、志工部，各系团总支）

17. 加强团干部队伍建设。深化成长观教育实践活动，引导各级团干部克服浮躁情绪和短期行为，保持蓬勃朝气，展现新风正气。推动院系两级团组织以专兼挂相结合的方式，将教师队伍、校企合作企业中的优秀青年人才选拔到团的工作岗位上。加大培训力度，着眼提高团干部理论素养、群众工作能力、调查研究能力等看家本领，科学制定团干部培训计划。健全干部日常考察和重点工作考核，完善激励约束制度，规范共青团述职评议工作，加大对师生团干部的表彰力度。（责任人：陈慧，组织部，各系团总支）

六、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发挥共青团广泛联系青年的组织优势及灵活多样的活动优势，主动融入、担当作为。

18. 做好其他各项常规工作，完成上级团组织、学院党政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配合其他部门开展工作。（责任人：团委全员）

19. 高度重视安全工作，强化风险防控，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层层压实责任，将安全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责任人：团委全员）

20. 以促进学生素质拓展、维护学生正当权益为重点，找准切入点、结合点和着力点，持续开展各级各类丰富多彩的校园活动，全面服务学生成长成才和美好生活需要。（责任人：团委各部门、各学生组织，各系团总支）

---

抄送：院领导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办公室

2020年4月29日印发